

证券代码：873597

证券简称：琨圣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无锡琨圣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邵玉林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604,4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4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 2022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总结 2022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，作出了 2022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604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 2022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监事会总结 2022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，作出 2022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604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2022 年度公司的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、法人治理情况等，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3-004】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3-005】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604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 2022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，公司对 2022 年度财务工作以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604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结合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对 2023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预测，并编制了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604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2 年度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,925,969.89 元；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3,775,869.1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5,726,626.29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拟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目前总股本 31,500,000 股，拟以未来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.66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进行其他形式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604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604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三洋、翟连方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陶俊、陈艳华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张三洋、翟连方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604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徐媛媛、王庆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律师所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及临时提案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张三 洋	董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 15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翟连 方	董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 15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陶俊	董事	离职	2023 年 5 月 15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陈艳 华	董事	离职	2023 年 5 月 15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琨圣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《北京盈科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琨圣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无锡琨圣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7 日